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ecil.com.hk>

(股份代號：35)

關於收購停車場權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建議轉換可換股債券

完成

CARE PARK執行協議及 建議轉換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之本公司公佈(「該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之本公司通函(「通函」)，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Care Park執行協議及可換股債券。除非另有界定外，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CP完成之一切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Care Park執行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遠展澳洲(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現擁有Care Park之73.75%權益，Care Park則在整個澳洲及紐西蘭經營約200個停車場，並擁有15個停車場物業組合之所有權權益。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於接獲邱達昌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發出以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之轉換通知後，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發行轉換股份。

以下載列本公司於：(i) 緊接CP完成及建議轉換前；及(ii) 緊隨CP完成及建議轉換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CP 完成及建議轉換前		緊隨CP 完成及建議轉換後	
	股份	%	股份	%
邱氏家族及 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				
Sumptuous	367,514,104	22.66	546,922,907	30.36
邱達昌持有之其他股份	831,472	0.05	831,472	0.05
邱氏家族之其他成員	150,576,224	9.28	150,576,224	8.36
小計：				
(附註1)	518,921,800	31.99	698,330,603	38.77
Penta (附註2)	469,074,397	28.92	469,074,397	26.04
小計	987,996,197	60.91	1,167,405,000	64.81
公眾股東	634,005,743	39.09	634,005,743	35.19
總計	<u>1,622,001,940</u>	<u>100.00</u>	<u>1,801,410,743</u>	<u>100.00</u>

附註：

1. 於邱氏家族持有之518,921,800股股份中，

- (i) 1,159,567股股份由Chung Kui Associates Ltd持有，41,293股股份由Cornhill Enterprises Ltd持有，67,317,546股股份由Far East Intercontinental Ltd持有，14,712,044股股份由Far East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 Finance Ltd持有，18,013,326股股份由Goldmate Development Ltd持有，75,650股股份由Interhotel Finance NV持有，11,689,463股股份由Parma Investment Ltd持有，1,984,014股股份由Partner Joy Ltd持有，472,868股股份由Shui On Loong Company Development Ltd持有，5,135,737股股份由Sonia Development Ltd持有及8,496,550股股份由Tenland Investment持有，上述公司均由邱達昌之父及本公司主席邱德根先生控制，而11,912,255股股份由邱德根先生直接持有；
- (ii) 367,514,104股股份由Sumptuous持有及11,470股股份由Modest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持有，兩家公司均由邱達昌控制，而820,002股股份由邱先生直接持有；
- (iii) 1,303,160股股份由邱達昌之弟及執行董事邱達成先生控制之公司Chiu Capital N.V.持有，而8,633股股份由邱達成直接持有；
- (iv) 3,877,218股股份由邱達成及邱達昌之弟及非執行董事邱達強先生控制之公司First Level Holdings Limited持有；

- (v) 44,561股股份由邱達強先生持有；
 - (vi) 1,485,810股股份由邱達昌之母及非執行董事邱裘錦蘭女士持有；
 - (vii) 947,541股股份由邱達昌之兄邱達生先生持有；
 - (viii) 620,410股股份由邱達昌之弟邱達偉先生持有；
 - (ix) 665,914股股份由邱達昌之妹邱美琪小姐持有；
 - (x) 55,664股股份由邱達昌之弟邱達根先生持有；及
 - (xi) 557,000股股份由邱達昌之配偶Nancy Ng女士持有。
2. Penta為邱氏家族之假定一致行動人士。據董事所悉，Penta透過由其控制的若干公司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該公司為投資經理，並由John Zwaanstra實益擁有。

董事會預期MC完成將於相關馬來西亞政府當局批准後進行。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莫貴標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七日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而達致，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邱德根先生、邱達昌、邱達成先生及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邱裘錦蘭女士及邱達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江劍吟先生、陳國偉先生及王敏剛先生。